

### 三井住友附加货物分配、包装期间保险条款（B款）

兹经双方约定并同意，保险责任起始后，若保险标的在正常运输路线以外，运抵并存放于承运人指定场所进行货物分配、分拨，本保险合同（除战争风险保障外）于该存储期间将仍然有效。且，保险标的于承运人指定场所进行包装或装载于任何陆上运输工具或集装箱内时，本保险仍然有效。

上述期间自保险标的运抵承运人指定场所之日起起算，至保险标的为内陆运输至保险单载明的最终目的地而装载于陆上运输工具或集装箱内之日终止，且不超过保单列明的期限。

**本条款系本保险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本条款与本保单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以本条款为准；本条款未尽事宜，以主险条款为准。**